

## 屋宇創新小組

### 背景

2000 年初，屋宇署成立了「屋宇設計和建造專責小組」，由署內專業職級和高級專業職級的人員組成，負責支援當時的規劃地政局局長和屋宇署署長，就環保樓宇、創新科技和設計制訂政策。

2. 2000 年 7 月，專責小組改名為「屋宇創新小組」，成為一個常設小組，由屋宇署署長直接掌管，不時抽調其他組別的人員擔任有關工作。

### 小組組成

3. 屋宇創新小組於 2000 年成立後，由兩名高級屋宇測量師／高級結構工程師、四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及兩名測量主任／技術主任，全職提供服務。小組的主管，則由一名首長級人員（總屋宇測量師／總結構工程師）以兼職身分，監督小組的運作。在這些年來，小組的成員組成時有轉變。自 2008 年 5 月起，由於內部重新調配資源，小組的人手減為一名高級屋宇測量師／高級結構工程師、兩名屋宇測量師／結構工程師及兩名測量主任／技術主任。

### 職責及功能

4. 屋宇創新小組負責就關乎環保樓宇、創新科技和有關設計的事宜，為高級管理層提供支援服務。主要職責可細分如下：

- (a) 探討建築科技和環境設計的最新發展；
- (b) 協助關於《建築物條例》、相關規例、作業守則、有關標準、作業備考及圖則審批程序的檢視工作，並提出改善建議，以期推動環保和創新樓宇的設計和建造；
- (c) 對環保的建造方法、與工程有關的設計和建築材料實施預先接納的程序；

- (d) 審批和處理在提供環保和創新設施方面有特殊貢獻的計劃；
- (e) 就環保和創新樓宇計劃訂立評估準則，以期制訂鼓勵措施，推動私營機構發展相類的計劃；及
- (f) 促進環保和創新計劃的發展。

#### **小組主管**

5. 屋宇創新小組自 2000 年 7 月成立至今，歷任四位小組主管如下：

<b>姓名</b>	<b>職級</b>	<b>由</b>	<b>至</b>
彭達材	總結構工程師	2000 年 7 月	2001 年 12 月
鍾振文	總屋宇測量師	2002 年 1 月	2003 年 5 月
蔡健權	總結構工程師	2003 年 6 月	2005 年 8 月
許少偉	總屋宇測量師	2005 年 9 月	現在

屋宇署  
2008 年 12 月